

中共南昌市东湖区委办公室文件

东办发〔2024〕1号



区委办公室 区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东湖区2024年重大重点项目 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道、管理处)党(工)委，各镇、街办、管理处，区委各部门，区直各单位，各人民团体，各垂管单位：

《东湖区2024年重大重点项目推进工作方案》已经区委、区政府研究，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南昌市东湖区委办公室
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2月6日

东湖区 2024 年重大重点项目推进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大抓落实年”部署要求，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迎难而上、敢作善为，奋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工作主线，聚焦重大重点项目推进迎难而上勇争先、敢作善为抓落实，不断提升项目建设在稳定经济运行、引领产业升级、推动创新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为助力“五个东湖”高质量建设奠定扎实根基。现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十五届五次全会、市委十二届七次全会和区委十三届七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动员全区上下全力实施项目带动战略，切实营造抓项目、扩投资、促发展的浓厚氛围，不断形成实施项目、壮大实体、带动增收、协调发展的良性循环，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东湖提供有力项目支撑。

二、组织机构

成立东湖区 2024 年重大重点项目推进工作领导小组（以下

简称“领导小组”)。

总 负 责:	高辉红	区委书记
组 长:	胡俊峰	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区长
常务副组长:	熊广义	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
副 组 长:	邓云生	区委副书记
	陈 兰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
	陈 宇	区政协党组书记、主席
	魏维新	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邵应兰	区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
	况灯明	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
	程家华	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涂宏伟	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谭阿莉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郑洪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万里涛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周春雷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舒小红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许前佐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饶雪宇	区政府副区长
	洪 龙	区政府副区长、东湖公安分局局长
	许 强	区政府副区长
	姚 乐	区政府副区长
	江 珊	区政府副区长

熊小明	区政府副区长
胡 薇	区政协副主席
谢保成	区政协副主席
冯于水	区政协副主席
谢 华	区政协副主席
万晓荣	区政协副主席
毛 青	区政协副主席
陈贞珍	区政协副主席、区工商联主席、 区文广新旅局局长

成 员：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主任，各镇、街道、管理处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与项目推进工作有关的区委、区政府相关部门、单位及驻区相关单位的主要负责同志。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办公室主任由胡天诚同志兼任，负责项目推进的组织、协调、调度等各项具体工作。

三、主要目标

全面推动 2024 年全区重大重点项目顺利实施，重点推进全区 90 个（不含前期谋划项目 134 个）计划实施的重大重点项目建设，计划完成投资 67.6 亿元，力争全年实现开工率 100%，年度计划完成投资率 100%。不断提升项目建设效率，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以百舸争流之势，带动全区经济发展大盘，拉开“迎难而上、敢作善为”新序幕。

四、重点任务

（一）全力攻坚，持续加快项目建设。立足“扩能、提质、增效”原则，全面加速全区重大重点项目建设。竭尽全力推进市图书馆新建、原省图书馆地块、南昌 0728 和育新学校教育集团紫金校区等省市重点项目早日开工竣工，聚焦慧铭广场、国贸璟上、悦上鹭鸣、东湖区医疗和公共卫生能力提升工程等重点项目加快建设，千方百计攻坚七里滨江、东湖区数字经济产业园等重难点项目复工复产。全面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城中村改造、校舍工程、安置房建设等城市建管和人大票决民生实事项目开工建设。力争项目早建成、早投产、早达效，早日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全力推动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牵头单位：区公建中心；责任单位：各项目相关责任单位**）

（二）全力保障，持续提升项目服务。持续强化主动意识、服务意识和担当意识，不断做优项目前期立项、可研、初设概算、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等审批环节，主动靠前，帮助项目单位对接上级主管部门，推动项目审批效能再提升。聚焦在建项目强保障，全面实行项目推进全过程跟踪服务和管理，及时帮助项目单位协调解决项目问题，打通项目建设“中梗阻”，以优质服务保障项目建设再提速。强化履职能力，面对难题主动担当作为，敢于负责、敢于担当，全力推动全区重大项目尽快开工、达标达产、竣工投产。（**牵头单位：区公建中心、区发改委、区住建局、区城管执法局、市**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湖分局、东湖生态环境局；责任单位：各行业主管部门、项目相关责任单位）

（三）全力招商，持续发力项目招引。借助省、市举办世界 VR 产业大会、粤港澳大湾区经贸合作等重大活动的契机，紧盯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三大经济圈，聚焦全区“4+4”主导产业体系，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壮大，着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围绕上下游产业链发展方向持续发力，从单一的企业招引向产业基地、研发机构、创新团队等全方位拓展，促进产业链、创新链融合共生，形成具有强大聚合力的产业生态。同时，进一步挖掘产业发展新变化和新趋势，优化空间布局，深入谋划数字创新赋能的新金融、新消费等产业新赛道，实施数字经济主攻赛道及新兴赛道产业链“集群式”数字化招商，力争招引一批投资规模大、科技含量高、带动能力强的数字经济重大项目。（牵头单位：区商务局；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公建中心，各招商引资责任单位）

（四）全力争资，持续做优项目谋划。进一步构建完善“建成一批、开工一批、储备一批、策划一批”的项目推进格局，围绕上级扩大有效投资重要政策领域和资金投向，积极抢抓中央预算内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超长期国债等机遇，积极寻求金融机构融资、平台融资等方面支持，持续拓宽项目资金来源渠道；加强与上级部门沟通对接和政策衔接，围绕城市地下管网、优质公共服务、新型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再思考、再研究、再生成，谋划包装更多发展潜力大、带

动能力强、经济效益优的好项目、大项目，进一步完善更新东湖区重大重点项目库，不断夯实东湖经济高质量发展支撑。

（牵头单位：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公建中心；责任单位：区直各单位，各镇、街道、管理处）

五、工作措施

（一）**专班推进，挂图作战。**持续落实好“一个项目、一个挂点领导、一个推进班子、一套推进计划、一套考核体系”的“五个一”工作机制，各项目责任单位要根据年度建设内容，量化月度目标，排定形象进度，细分任务、细化举措、定岗定责；要建立重大项目问题“梳理—交办—跟踪—销号”闭环管理，以问题交办单的形式，推动制约项目建设“中梗阻”尽快化解，确保全年项目建设目标任务按时、按质、按量完成。

（二）**要素保障，提升实效。**严格按照《东湖区关于进一步加快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的通知》提升项目前期审批效率，按照“要件把关、容缺受理、平行推进、刚性审批、弹性流程、特事特办”的原则，优化审批服务、缩短审批时限，涉及市直审批部门权限的，对口部门要主动做好服务对接，协助项目建设单位做好立项、土地、规划、环评、能评等前期审批工作，推动项目尽早开工建设；要持续做好项目服务，特别是在用工、土方、砂石和建设中遇到的场地、水、电、路、气等生产要素方面的保障。

（三）**高频调度，督查问效。**按照《东湖区进一步加强

《重大重点项目推进工作机制》《东湖区重大重点项目信息沟通共享工作机制》要求，全面落实六级调度机制，构建“分级负责、部门协同、上下联动、全面统筹”的项目推进体系；用好用足“周督查、旬会商、月通报”等常态化项目推进机制，定期会同区委、区政府督查室开展重大项目督查行动，运用好“交办单、转办单、提醒单、督办单”四单措施，做到高位化调度、集成化作战、扁平化协调、一体化办理，确保全区重大项目开工率、投资完成率较往年再上新的台阶。

（四）科学评价，优化考核。完善重大项目推进争先创优评价体系。根据项目推进情况，科学区分制约项目推进的主客观因素，凡是因客观因素导致项目推进滞后的，相关责任单位可向项目挂点区领导和区分管领导请示汇报，经签字确认同意后，将不对该项目进行扣分处理。后续由项目责任单位按照“一月一汇报、一月一申请”原则，将项目进展情况报至项目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研究决定是否继续不扣分。同时，将全区各单位年度谋划申报项目数量情况纳入全年重大项目建设考核，分区直单位和属地镇（街道、管理处）两组进行加分奖励（按照申报项目数量计分，最多的计10分、最少的计6分，其他的采取 $[(本地值 - 最小值) / (最大值 - 最小值) * 4 + 6]$ 的公式计算得分，未有项目的单位不计分）。

六、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强化组织。经济发展是一号工程，项

目建设是头版头条，没有旁观者和局外人。全区上下务必要迅速统一思想，认清形势，牢牢扛起项目建设首要责任，做到责任清、导向明、督查严，以“等不起”的紧迫感、“慢不得”的危机感、“坐不住”的责任感，敢啃硬骨头，敢于涉险滩，奋力推动全区重大重点项目建设迈上新台阶。

（二）加强落实，提升实效。项目建设关键在人、关键在落实。全区上下务必要迎难而上勇争先、敢作善为抓落实，各挂点区领导要带头深入一线开展督查，定期听取进展情况汇报，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各项目责任单位要主动担当作为，加强协调配合，做好项目建设各环节的推进和服务保障工作；纪检监察机关要紧盯相关单位在工程建设监管过程中不担当、不作为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坚持失责必追、问责必查，不断开创全区项目建设“千斤重担人人挑、人人身上有责任”的工作格局。

（三）加大宣传，营造氛围。积极依托媒体采访、新闻发布、微信客户端等形式，分批次、分领域、分区域筛选重大项目组织开展宣传报道，推广典型经验做法，努力营造“迎难而上、敢作善为”的浓厚氛围，鼓励和引导全社会争做重大重点项目建设的支持者、参与者、推动者，不断凝聚全区上下抓投资、上项目、促发展的强大合力。

附件：东湖区 2024 年重大重点项目实施计划清单

